

反洗钱小课堂



说到反洗钱大家似乎都不陌生
但到底什么才是洗钱
什么是反洗钱
我们又该如何保护自己
远离洗钱陷阱呢？



为提高社会公众对洗钱和恐怖融资危害的
认识及风险防控能力，
增强社会公众配合义务机构
开展反洗钱工作的意识，
营造全民参与反洗钱和反恐怖融资的
良好社会氛围。

一、什么是洗钱？

洗钱是指通过各种方式掩饰、隐瞒犯罪所得及其收益的来源和性质，使其在形式上合法化的行为。

二、洗钱常见的手法

通过各种手段控制批量银行账户和第三方支付账户，分散转移赃款；
利用现金掩饰隐瞒赃款，如贪污受贿犯罪分子收受现金贿赂，直接使用或者隐蔽保存；
通过投资房地产、有价证券、矿产股权等方式洗钱；
利用买卖古董、字画等高价艺术品洗钱；
利用虚拟货币交易洗钱；
通过虚假贸易、地下钱庄、跨境携带现金、分拆购汇等向境外转移赃款等方式洗钱。

三、洗钱的危害

洗钱活动容易掩盖上游犯罪，使犯罪分子逃避法律制裁；
洗钱活动往往为犯罪活动提供进一步的资金支持，助长更严重和更大规模的犯罪活动；
洗钱活动不遵循资金流向最有效领域的基本经济规律，破坏了资源的合理配置，干扰了国家宏观经济调控的政策效果和市场机制的有效运作；
洗钱助长和滋生腐败，败坏社会风气，影响社会公平，败坏国家声誉；
洗钱活动造成资金流动的无规律性，影响金融市场的稳定，增加金融机构的运营风险。

四、洗钱有什么后果

我国《刑法》第一百九十一条规定：为掩饰、隐瞒毒品犯罪、黑社会性质的组织犯罪、恐怖活动犯罪、走私犯罪、贪污贿赂犯罪、破坏金融管理秩序犯罪、金融诈骗犯罪的所得及其产生的收益的来源和性质，有下列行为之一的，没收实施以上犯罪的所得及其产生的收益，处五年以下有期徒刑或者拘役，并处或者单处罚金；情节严重的，处五年以上十年以下有期徒刑，并处罚金：

提供资金账户的；
将财产转换为现金、金融票据、有价证券的；
通过转账或者其他支付结算方式转移资金的；
跨境转移资产的；
以其他方法掩饰、隐瞒犯罪所得及其收益的来源和性质的。

单位犯前款罪的，对单位判处罚金，并对其直接负责的主管人员和其他直接责任人员，依照前款的规定处罚。

我国《刑法》第三百一十二条对掩饰、隐瞒犯罪所得、犯罪所得收益罪的规定：明知是犯罪所得及其产生的收益而予以窝藏、转移、收购、代为销售或者以其他方法掩饰、隐瞒的，处三年以下有期徒刑、拘役或者管制，并处或者单处罚金；情节严重的，处三年以上七年以下有期徒刑，并处罚金。

单位犯前款罪的，对单位判处罚金，并对其直接负责的主管人员和其他直接责任人员，依照前款的规定处罚。

五、为什么要反洗钱

有利于发现资助犯罪活动的资金来源和渠道，遏制相关犯罪；
有利于维护社会安全、社会信用；
有利于维护金融安全、经济安全；
有利于消除洗钱犯罪活动给金融机构带来的潜在金融风险和法律风险，促使金融机构依法合规、稳健经营。

六、如何保护自己，远离洗钱活动

主动配合金融机构进行客户尽职调查

- 1.出示有效身份证件或者其他身份证明文件；
- 2.如实填写您的身份信息；
- 3.配合金融机构通过现场核查身份证件的真实性，或以电话、信函、电子邮件等方式向您确认身份信息；
- 4.回答金融机构工作人员的合理提问。

不要出租或出借自己的身份证件，出租或出借自己的身份证件，可能会产生以下后果：

- 1.他人盗用您的名义从事非法活动；
- 2.协助他人完成洗钱和恐怖融资活动；
- 3.您可能成为他人金融诈骗活动的“替罪羊”；
- 4.您的诚信状况受损；
- 5.您的声誉和信用记录因他人的不当行为而受损。

不要出租或出借自己的账户、银行卡、U盾、支付二维码

金融账户不仅是您进行金融交易的工具，也是国家进行反洗钱资金监测和经济犯罪案件调查的重要途径。贪官、毒贩、恐怖分子以及其他罪犯都可能利用您的账户、银行卡、U盾、支付二维码进行洗钱和恐怖融资活动。因此，不出租、出借金融账户，不用自己的账户替他人提现，既是对您的权利的保护，又是守法公民应尽的义务。

对洗钱活动的举报

若发现洗钱活动，可以向公安部门、反洗钱行政主管部门等有关部门进行举报，接受举报的部门应当对举报人和举报内容保密。

我国反洗钱行政主管部门是哪个部门？还有其他部门参与反洗钱管理工作吗？

（一）中国人民银行是组织、协调全国反洗钱工作的国务院反洗钱行政主管部门，负责反洗钱的资金监测，制定或者会同国务院有关金融监督管理机构制定金融机构反洗钱规章，监督、检查金融机构履行反洗钱义务的情况，在职责范围内调查可疑交易活动，履行法律和国务院规定的有关反洗钱的其他职责。

（二）在国家层面，有中国人民银行、公安部、外交部、最高人民法院、最高人民检察院、财政部、司法部等21个部门参与的反洗钱工作部际联席会议。在部际联席会议框架下，各部门之间开展反洗钱和反恐怖融资政策制定、风险评估、监管、情报交流、打击犯罪、国际合作等方面的合作。

（三）在地方各层级，也广泛建立了由当地人民银行分支机构牵头，各相关部门参加的反洗钱协调机制。

为什么金融机构是反洗钱的第一道防线？

金融业承担着社会资金存储、融通和转移职能，对社会经济发展起着重要的促进作用，也因其性质和特点容易被洗钱活动所利用，洗钱犯罪分子常以看似正常的金融交易作掩护，改变犯罪收益的资金形态或转移犯罪资金。金融机构是反洗钱工作的前沿阵地，能够识别和发现犯罪资金，通过追踪犯罪资金的流动，预防和打击犯罪活动。因此，金融机构是反洗钱的第一道防线。

所以，您在任何一家银行办理业务时，银行工作人员都会核实您的真实身份及交易目的、交易性质。若您在银行留存的账户存在异常交易，银行会采取适当的风险防控措施。配合金融机构开展客户尽职调查，既是对反洗钱工作的支持，也是对自身财产和经济利益的保护。

担心配合反洗钱工作泄露个人隐私？

不会的，《中华人民共和国反洗钱法》高度重视保护个人隐私和商业秘密，要求对依法履行反洗钱职责或者业务获得的客户身份资料和交易信息予以保密，非依法律规定，不得向任何单位和个人提供。另外，《金融机构反洗钱规定》也要求金融机构及其工作人员对依法履行反洗钱义务获得的客户身份资料和交易信息应当予以保密。

如何配合金融机构开展尽职调查？

（一）当您开立账户、购买金融产品或者以其它方式与金融机构建立业务关系时：

- 1.出示有效身份证件或身份证明文件；
- 2.如实填写您的身份信息；
- 3.配合金融机构通过联网核查身份证件的真实性，或以电话、信函、电子邮件等方式向您确认身份信息；
- 4.回答金融机构工作人员合理的提问。

（二）他人替您办理业务，须出示他（她）和您的身份证件

金融机构工作人员会核实交易主体的真实身份，当他人替您办理业务时，金融机构会对代理关系进行合理的确认。

（三）身份证件到期更换的，请及时配合金融机构进行更新

金融机构只能向身份真实有效的客户提供服务，对于身份证件已过有效期的，金融机构会通知客户在合理期限内进行更新，超过合理期限未更新的，金融机构可中止办理相关业务。

通过开展客户尽职调查，了解并监测分析客户交易情况，调查涉嫌可疑交易活动和恐怖融资活动，为相关部门提供全面有效的信息，有利于遏制洗钱犯罪及其上游犯罪，维护经济安全与社会稳定。